

2026 年度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研究拟订全区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和广播电视政策措施。

（二）统筹规划全区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和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和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实现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

（三）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四）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推进全区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领域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惠民工程。

（五）指导、推进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领域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推进智慧旅游发展。

（六）组织实施全区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

（七）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活动，指导区级重点文化设施建设，承担城市形象推广相关工作，具体负责全区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和品牌建设，促进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市场推广和对外

合作，制定全区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乡村旅游、研学旅游、红色旅游。

（八）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经营、服务质量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负责文化、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领域安全监督管理。

（九）负责全区旅游和体育市场综合执法，维护市场秩序。

（十）负责全区文化遗产管理，指导、推进全区文物事业发展，组织文物资源调查，指导、协调文物保护利用工作，协调文物考古工作，负责全区博物馆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对区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

（十二）指导、管理全区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

（十三）承担全区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的职责，研究制订全区体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推动全民健身运动的开展，指导群众科学健身，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和社会体育工作。

（十四）负责组织举办全区综合性运动会及其它体育竞赛活动，本区等级裁判员、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培训与管理。综合管理区业余体校的教学、训练工作。统筹协调指导体育协会、

社团的组织工作。

(十五)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市场管理科、文化艺术科、文体产业科、广播电视管理科、旅游管理科、旅游发展科、文化遗产管理科、群众体育科、竞技体育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栖霞区文化馆，南京市栖霞区图书馆，南京市栖霞区青少年业余体育运动学校。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6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机关），南京市栖霞区文化馆，南京市栖霞区图书馆，南京市栖霞区青少年业余体育运动学校。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6 年区文化和旅游局将以“融合发展”为主线，以“提升经济贡献度”为核心目标，统筹推进各项工作，为全区高质量发展贡献文旅体力量。

(一) 突出文化赋能，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优化文旅研学资源、文旅商合作资源、体育赛事资源的融合提质。积极打造特色文旅品牌活动，乡村休闲旅游线路和特色研学品牌；推进重大文旅体项目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探索融合消费新场景；大力发展“体育赛事+”融合经济，办好仙林半程马拉松，打造桦墅“江苏省自行车训练基地”，不断完善“参赛—旅游—消费”产业链。

（二）提升服务供给，构建现代公共文体服务体系。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提升辖区群众文化获得感；持续优化“10分钟体育健身圈”，探建“微社区运动俱乐部”，助力全民健身事业；加强群文艺术生产创作，积极备战南京市“星辰奖”等各类赛事评比；丰富群众文体活动，确保全年群众性文化活动不少于1000场。群众体育活动不少于250场。

（三）筑牢安全底线，推动文旅体市场繁荣发展。做好文物保护、非遗项目传承，扎实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建立并公布全区不可移动文物资源新目录；重点推进千佛崖石窟、明征君碑等重点文物保护修缮工程；做好非遗项目与传承人申报工作，全年开展非遗展示、展演、培训活动不少于30场。优化文旅体行业管理，按照“服务先行，管理并重”的原则，细化文旅体领域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立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加强文旅体市场日常监管与应急处置能力建设，持续保持市场健康有序发展，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4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57.5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83.3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40.86	本年支出合计	3,140.8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140.86	支出总计	3,140.8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140.86	3,140.86	3,140.86														
357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3,140.86	3,140.86	3,140.86														
357001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机关）	1,575.71	1,575.71	1,575.71														
357002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馆	852.28	852.28	852.28														
357003	南京市栖霞区图书馆	478.60	478.60	478.60														
357005	南京市栖霞区青少年业余体育运动学校	234.27	234.27	234.27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140.86	2,256.46	884.4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57.54	1,773.14	884.4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362.15	1,574.35	787.80			
2070101	行政运行	893.99	893.99				
2070104	图书馆	444.86	301.26	143.60			
2070108	文化活动	418.00		418.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79.10	379.1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6.20		226.20			
20702	文物	37.20		37.20			
2070204	文物保护	37.20		37.20			
20703	体育	258.19	198.79	59.4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58.19	198.79	5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32	483.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32	483.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25	156.25				
2210203	购房补贴	327.07	327.0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140.86	一、本年支出	3,140.8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4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57.5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83.3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140.86	支出总计	3,140.8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40.86	2,256.46	2,165.72	90.74	884.4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57.54	1,773.14	1,682.40	90.74	884.4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362.15	1,574.35	1,489.40	84.95	787.80
2070101	行政运行	893.99	893.99	830.67	63.32	
2070104	图书馆	444.86	301.26	291.65	9.61	143.60
2070108	文化活动	418.00				418.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79.10	379.10	367.08	12.0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6.20				226.20
20702	文物	37.20				37.20
2070204	文物保护	37.20				37.20
20703	体育	258.19	198.79	193.00	5.79	59.4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58.19	198.79	193.00	5.79	5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32	483.32	483.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32	483.32	483.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25	156.25	156.25		
2210203	购房补贴	327.07	327.07	327.07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56.46	2,165.72	90.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0.59	2,020.59	
30101	基本工资	274.73	274.73	
30102	津贴补贴	517.54	517.54	
30103	奖金	190.91	190.91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2	2.22	
30107	绩效工资	155.36	155.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70	122.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33	61.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82	59.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3	2.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6.25	156.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7.00	47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4		90.74
30201	办公费	24.16		24.16
30207	邮电费	0.62		0.62
30211	差旅费	8.55		8.55
30215	会议费	1.20		1.2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0		3.50
30228	工会经费	15.30		15.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6		2.5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21		26.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4		7.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13	145.13	
30302	退休费	142.59	142.59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	1.28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40.86	2,256.46	2,165.72	90.74	884.4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57.54	1,773.14	1,682.40	90.74	884.4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362.15	1,574.35	1,489.40	84.95	787.80
2070101	行政运行	893.99	893.99	830.67	63.32	
2070104	图书馆	444.86	301.26	291.65	9.61	143.60
2070108	文化活动	418.00				418.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79.10	379.10	367.08	12.0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6.20				226.20
20702	文物	37.20				37.20
2070204	文物保护	37.20				37.20
20703	体育	258.19	198.79	193.00	5.79	59.4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58.19	198.79	193.00	5.79	5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32	483.32	483.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32	483.32	483.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25	156.25	156.25		
2210203	购房补贴	327.07	327.07	327.07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56.46	2,165.72	90.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0.59	2,020.59	
30101	基本工资	274.73	274.73	
30102	津贴补贴	517.54	517.54	
30103	奖金	190.91	190.91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2	2.22	
30107	绩效工资	155.36	155.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70	122.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33	61.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82	59.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3	2.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6.25	156.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7.00	47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4		90.74
30201	办公费	24.16		24.16
30207	邮电费	0.62		0.62
30211	差旅费	8.55		8.55
30215	会议费	1.20		1.2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0		3.50
30228	工会经费	15.30		15.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6		2.5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21		26.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4		7.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13	145.13	
30302	退休费	142.59	142.59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	1.28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6	0.00	2.56	0.00	2.56	3.50	1.20	1.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3.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32
30201	办公费	11.06
30211	差旅费	8.05
30215	会议费	1.2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0
30228	工会经费	9.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30				1.30
货物					1.30				1.30
南京市栖霞区青少年业余体育运动学校					1.30				1.3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30				1.3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140.8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346.03 万元，减少 9.9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140.8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140.8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40.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4.97 万元，增长 4.4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新增民生项目区文体中心修缮工程，今年无相关支出安排。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6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140.8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140.86 万元。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2,657.5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以及机关运行。与上年相比减少 359.07 万元，减少 11.9%。主要原因是减少文体中心消防改造项目经费，本年度无该项经费。

（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83.32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的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 13.04 万元，增长 2.7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3,140.8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140.8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40.8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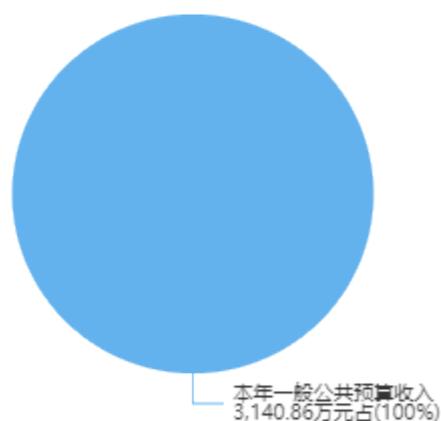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3,140.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56.46 万元，占 71.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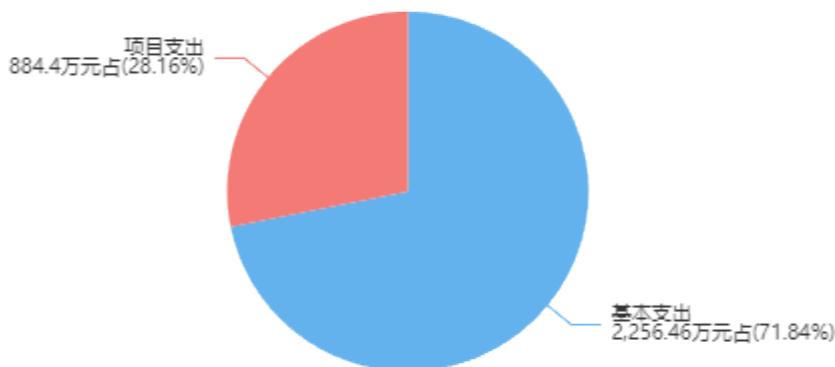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884.4 万元，占 28.1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140.8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4.97 万元，增长 4.4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140.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4.97 万元，增长 4.4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其中：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893.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4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支出 444.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32 万元，增长 4.0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3.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支出 4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8 万元，增长 0.02%。主要原因是区文化馆计划外活动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4. 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 37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3.33 万元，增长 20.0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5. 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 22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5 万元，减少 7.1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6. 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支出 3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 万元，减少 9.7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7. 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支出 258.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3 万元，增长 12.3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56.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6 万元，增长 5.2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327.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8 万元，增长 1.6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256.4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65.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90.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140.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4.97 万元，增长 4.4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256.4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65.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90.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6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2.24%；公务接待费支出 3.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7.7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56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培训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3.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2 万元，增长 1.64%。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口径调整。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3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140.86 万元；本部门共 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84.4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

补贴。